**附件4**

**贵州省职业教育兴黔富民行动计划**

**省级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为进一步提升贵州职业院校专业建设水平，着力建设一批服务、助推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高水平特色专业群,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2019〕5号文和《贵州省职业教育兴黔富民行动计划建设项目实施方案（2020-2022年）》等文件精神，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申报范围**

（一）省级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项目面向全省独立设置的高等职业院校。

（二）省级特色骨干专业群应面向区域或行业重点产业，依托优势特色专业，按照与产业链的对应性、群内专业关联发展等组群逻辑，有效整合或跨类融合相关专业形成专业集群。群内专业产业背景相同、专业基础相关、技术领域相通、就业岗位相关、教学资源共享，形成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建设机制。

（三）省级特色骨干专业群一般包含3—5个专业，原则上含1个核心专业，其核心专业应是省级及以上骨干专业或是经过三年以上培育的校级重点专业，至少有1届高职毕业生。该专业群在校生规模600人以上。

（四）申报专业群以群内最能体现专业群特色的专业名称命名，也可根据产业变革和新技术应用情况增加专业群方向。

**二、建设要求**

**（一）瞄准产业链技术领域，明确群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面向贵州新型城镇化建设的主导产业、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聚焦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围绕产业链或产业集群的重要环节和单元，将专业群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紧扣产业主要职业岗位群的人才需求。发挥专业群的集聚效应和服务功能，不断提升职业教育专业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之间的对接度与契合度，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

**（二）对接岗位集群需求，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以专业群为统领，统筹群内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设计、创新与资源配置，凸显亮点和特色，努力探索有利于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目标达成的人才培养途径。深入对接现代学徒制、“1+X”证书制度、国家“学分银行”及高职扩招等制度和政策，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协同推进专业群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探索内涵相通、做法各异的人才培养模式，为学生个性化发展、多路径成才、终身发展开辟新的通道。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把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和劳动教育融入教学标准，推进职业技能和职业精神培养高度融合。

**（三）围绕群融合型课程体系构建，推动教法教材改革**

紧扣区域和行业发展，传递产业逻辑，精准对接区域和行业人才需求，围绕专业群培养目标，构建“底层共享、中层渗透、上层互选”的“平台+模块”的专业群融合型课程体系。校企共同研制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根据产业重组、内涵升级、流程再造、职业变迁等，将产业逻辑传导到专业群，对专业群的课程内容进行充实、更新和调整，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产业先进元素纳入教学标准和教学内容。加强课程教学资源建设，以“国家资源+自建补充”的模式，建设和使用好专业群课程教学资源，实现信息化教学资源在专业群内的广泛共享。深化教材与教法改革，推动课堂革命。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立体化、可视化、动态化、交互式的信息化资源。普及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等，推广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改进教学方式方法。

**（四）依据专业群需求，打造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依据专业群教学需要，整合教师资源，完善跨专业的教师团队合作机制，使不同专业特长、专业背景的教师之间优势互补，提升专业群教师团队的教学能力与协同创新能力。建立校企人员“互聘、互兼”双向流动机制，探索校企“双带头人制”。加强专业群带头人、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任教师梯队建设，打造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注重团队分工协作和结构化构成，对接专业集群，促进教学过程、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改革创新，实施团队合作的教学组织新方式、行动导向的模块化教学新模式。加强团队教师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教师职前培养、入职培训和在职研修体系。落实专任教师五年一轮的企业实践锻炼要求等，提升教师实习实训指导能力和技术技能积累创新能力。

**（五）加强群平台建设，促进实训基地体系化建设**

以专业群为整体，规划设计实践教学体系，统筹基本技能培养、专项技能培养、综合技能培养、创新能力培养、职业能力培养等实践教学环节，最大限度地整合实习实训资源。采用“共享中心+共享平台+单元模块”的模式，共建共享一批“教、学、做、训、创、研、赛”衔接融通的实习实训平台、创新创业平台和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形成整体功能凸显的实践教学体系。把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融入基地建设，推动基地的开放共享和管理，提高基地的信息化水平。

**（六）注重群服务社会能力提升，打造技术技能创新平台**

以科技成果推广转化、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工艺改进、生产技术服务、科技咨询、技能大师培养等为主要内容，建设应用技术研发平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文化与技艺传承平台与公共服务平台，深度参与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提升民族传统工艺的高保真传承和高水平创新能力，为行业企业创造新的效益增长点。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和产业革命，广泛开展面向农业农村的职业教育和培训。面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领域，大力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积极主动开展职工继续教育，拓展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

**（七）瞄准国际化发展目标，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形成与企业和产品“走出去”相配套的发展模式，开展国（境）外办学或培训，与“走出去”企业共建培养培训基地，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增强跨境产教协同能力，探索援助发展中国家职业教育的渠道和模式，吸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学生来华留学。

**（八）立足长远发展需要，建立健全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依托优势特色专业，合理规划专业群建设。健全对接产业、动态调整、共建共享、自我完善的专业群建设发展机制，不断优化专业群结构布局，促进专业资源整合和结构优化，增强专业群服务产业能力。开展基于专业群的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提高专业群人才培养目标与企业岗位需求的吻合度，学生、家长、社会等对教学质量的满意度。建立适应专业群建设的组织架构和管理运行模式，主动联系行业企业参与专业群建设与管理，建立健全专业群建设的各项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建设的组织和领导，投入足够的建设经费，完善建设保障措施，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三、申报材料、评审方式及项目管理**

**（一）申报材料**

1.申报书；

2.建设方案（主要包括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基础、组群逻辑与建设目标、建设内容与实施举措、预期成效、建设进度、经费预算、保障措施等方面的内容）；

3.建设任务书；

4.佐证材料（不超过200MB）。

电子材料上传至贵州省职业教育项目管理平台，网址为<http://guizhou.icve.com.cn/project/projectportal/home.html>。

**（二）评审方式**

1.材料初审。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进行材料初审，评出60%项目进入现场评选阶段。

2.现场评选。现场评选由现场陈述和答辩两个环节组成。现场陈述重点听取各学校教学校长、专业群负责人、群内专业带头人从专业群建设的宏观、中观和微观三个层面进行汇报。教学校长说学校专业群建设的顶层设计（5分钟），专业群负责人说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8分钟），抽取1名专业带头人说群内一个专业的专业建设（8分钟），团队成员现场答辩（3-5分钟）。要求宏观层面说明学校整体专业群建设规划及保障措施，以及省级专业群、校级专业群和一般专业群之间的关系；中观层面说明组群逻辑、专业群定位、群内专业之间的关系，群建设举措和成效等；微观层面说明该专业在专业群中的地位和作用，群内专业建设与专业群建设的相互呼应和支撑、专业建设预期成效能为专业群发展提供支撑。

3．评分。材料初评、现场专家评审、校际互评（参评院校现场实名打分）三个部分，分值各占40%、50%、10%。

4.批准立项。通过评审，确定初选立项名单。初选名单由教育厅审定后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发文批准立项。

5.原则上在全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验收中评选为优秀的重点专业群项目自动进入省级拟建特色骨干专业群项目,要求按照本指南重新拟交申报材料。

凡批准立项的省级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周期为二年（从下文立项之日起）。建设期满后，省教育厅将按照建设方案、建设任务书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由省教育厅统一公布验收结果。

附件1：《贵州省高等职业院校特色骨干专业群申报书》